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
號2-3樓

承辦單位：高中職教育科

承辦人：許心柔

電話：077995678#3022

電子信箱：thx10027gov@gmail.com

受文者：高雄市立獅甲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7月7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高字第111349621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45713552_11134962100A0C_ATTCH3. pdf)

主旨：檢送本局辦理「『大有為』2022高雄教育節」實施計畫1
份（如附件），請貴校協助宣導周知並鼓勵所屬師生及家
長報名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大有為』2022高雄教育節」實施計畫辦理。
- 二、旨揭計畫辦理日期及內容請參閱附件，為因應疫情防疫措施滾動修正，最新相關資訊將公告於教育節活動官網
(<https://sites.google.com/view/2022flipkh>)。
- 三、請貴校在維護親師生健康前提下，鼓勵學生、教師及家長踴躍報名參加，並核予旨揭活動（無論採實體或線上方式辦理）出席人員公假登記（課務自理）。
- 四、為鼓勵教師與學生踴躍參與，請核予出席師生公假登記（教師部分課務自理）；另承辦旨案計畫（含各項子計畫）之各校工作人員，於計畫承辦期間，上班時間支援活



動者，核予公假登記及課務派代（由學校用人費用項下支應）；於例假日支援活動者，由學校核予公假登記並依規定一年內覈實補休（課務自理）。

五、旨揭計畫（含各項子計畫）圓滿辦理完畢後，相關工作人員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予以敘獎。

六、本次活動規劃將配合中央及本市因應新冠肺炎防疫措施適時調整並公告周知，以維護參加師生健康。

正本：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含國私立學校)、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探究與實作課程推動中心)、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副本：本局督學室(含國教輔導團及12年國教課程發展團隊)(含附件)、國小教育科(含附件)、國中教育科(含附件)、高中職教育科(均紙本)(含附件)

